

湖北省政府

第

類第

項第

目第

22 號

次

本

89

本省各行政區第一期建設中心工作

中華民國

1936

年

月

日

起 止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

案類 194

編次事

山年月日文號  
附件附件  
附

注

呈行政院  
指令歸祥鈞

呈行政院  
指令化台撤

呈行政院  
指令及陽鈞

呈行政院  
指令南康鈞

第五區區員呈

呈行政院  
指令鄭西保康鈞

指令長陽鈞

呈行政院  
指令通城宜城鈞

呈行政院  
指令第一區區員

指令第三區區員

是書  
12742  
✓

12739  
✓

13021  
✓

13179  
✓

13702  
✓

13280  
✓

13091  
✓

13443  
✓

14971  
✓

13543  
✓

本案共文

件附件

件

湖北省政府稿

登

來文事由

轉報該省  
字第12742號

別文

送達機關

行政院

別類路政

附件

呈請  
鑄造  
銅幣  
呈請  
鑄造  
銅幣  
呈請  
鑄造  
銅幣

秘書長



秘書

書



主席



秘書長

廳長



秘書長  
技術股  
科技辦事員

章鍾



中華民國二十七年

五月廿一日

時到廳

時送核

時繕寫

時校對

時用印

時封發

檔案字第12742號

二十七年五月二十一日  
時到秘書處

呈

福建省政府

号

查本省省立理中心工役案及份属<sup>为二相</sup>迟报情形，案

经本府核于本年五月首以省建字第一二二二零号呈

详报

钧院暨各机关在案。案不接准祥具政府于本年六月一

日奉字第一二二二零号呈称

案奉钧府有省建字第一二二二零号到令

以奉省办理中心工役案，<sup>市</sup>理合具文呈请

钧府呈核

等情。据此查该所陈各节，尚属实在。除咨令外，理合



楊佳呈報

飭查呈報

謹呈

行政院長蔣

湖北省政府呈請

指令

有建字第一五號

令 佳祥具政者

二十五年一月一日在字第一五號呈請

呈請已呈核轉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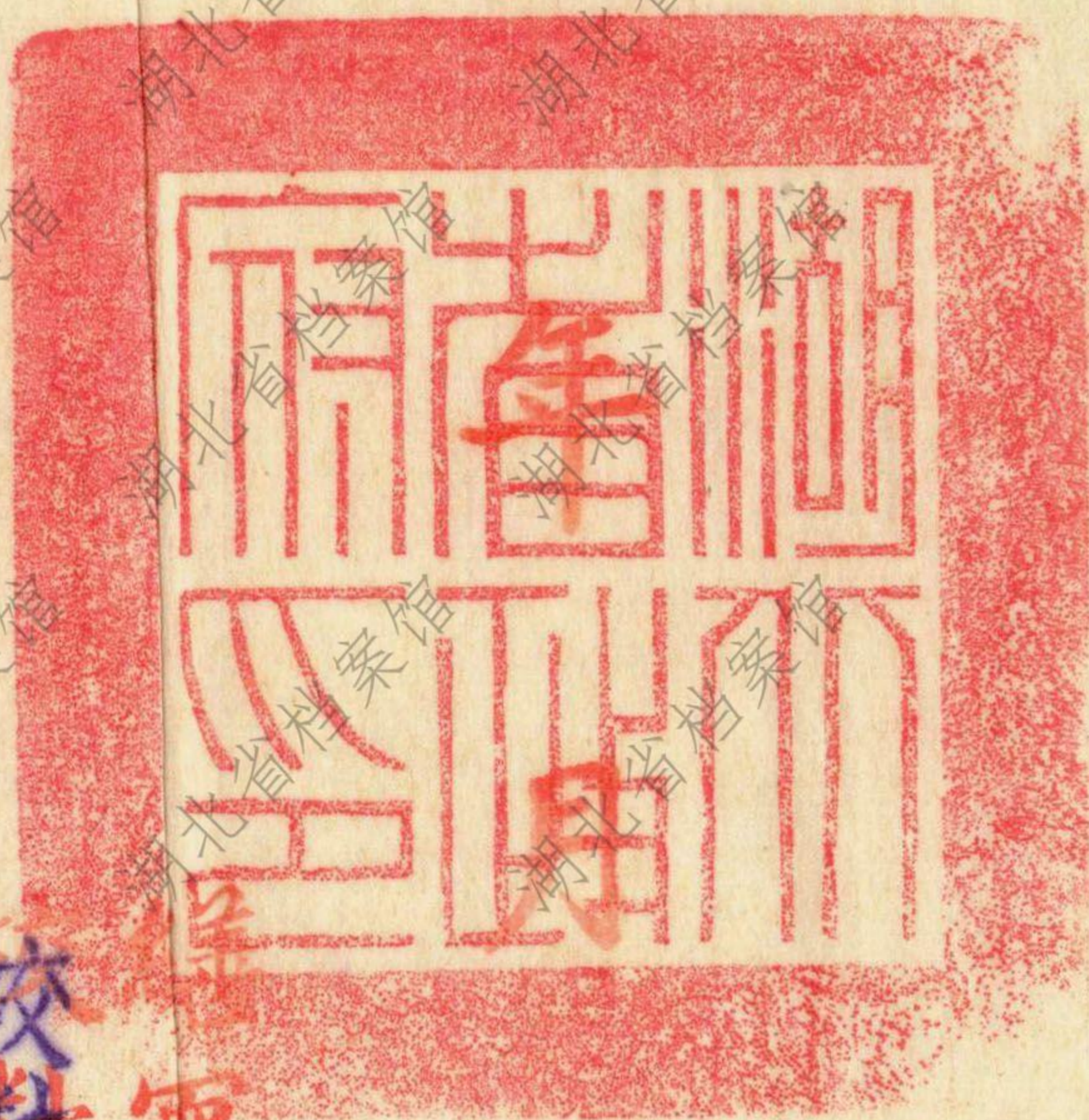
行政院長蔣呈報

此令

呈請核辦



中華民國



校對陳瀛洲  
監印青元

日

3  
(府政省北湖)呈(府政縣祥鍾)

建設

第一種

路政

抄

查

遵令呈報本縣第一期中心工作經過情形祈鑒核由

六月九日

張福

5609

附到第一

附

件

考備 示批 辦擬 由事

核轉

九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民國 21 年 6 月 8 日 14 時到  
省建字第 12742 號

收文 字第 號

平字第一九零九號

民國 年 月 日 時到

案奉

鈞府省建二字第一二二零號訓令，以本省辦理中心工作一案，雖自第二期起，改以各行政督察區為單位，由各專員負責辦理，每期填報甲乙兩表呈報核轉，但關於第一期中心工作，照案仍以縣為單位，由各縣縣政府負責辦理具報，曾經令催有案，飭即遵照迭次令示，迅將第一期中心工作趕辦完成，務于六月十日以前詳報勿延，等因，奉此，查本縣第一期中心工作在盧前縣長邦燮任內，原為疏濬內河修補中段民堤兩項，預定上年五月底完成報驗，盧前縣長未及完成，即值交卸，縣長於上年五月十二日到任，仍繼續進行，嗣於五月二十二日，奉湖北第六區專署轉奉

鈞府秘總字第零零九三號訓令，經核定以修築道路籌架電話為第一期中心工作，亦限至五月底止，縣長以時期迫促，萬難如期報驗，當即擬具詳細計劃呈請



4  
專署轉呈核示，奉令關於電話部分，飭遵照指飭各點分別辦理，關於修築道路一節，准予展限至第二期（自上年六月起至八月底止）完成在案。縣長一面完成盧前縣長未完成之第一期中心工作，一面進行奉令核定之第二期中心工作，正分途趕辦間，適值洪水巨災，關於第一期完成之工作，民堤既告崩潰，內河亦付洪濤，而第二期工作，功未及半，亦無形停頓，且將已築成之道路與已架設之電話，沖毀無遺，前功盡廢，殊為可惜。迨大水涸盡，所有被沖毀之道路與電話，已擇要修復，列入第二第三第四等期中心工作，呈報專署核轉有案，惟中段民堤因潰決多處，經勘估需銀十四萬餘元，迭次請款修復未邀允准，本擬令飭遵照國民勞動服務水利季節或按敵派伙向例徵工修築，奈該堤垸民衆均赴遙堤工作，地方經洪水之後，民力凋敝，十室九空，派伙既有所不能，派費亦苦無從出，且有一部份民衆不願有堤藉以圖淤從中作梗者，

因此種種情形，以致修復該堤不能實現，但麥苗關係民食，於無可如何之中，設一救濟之法，壯丁雖赴遙隄工作，而男婦老幼均可同力合作，將各衝口最低處修築攔水埂以抵禦桃汛，維持春收，現已將攔水埂修築成功，至內河因三四工潰口後，故道完全淤塞，近又在白口羅漢寺之間修築遙堤橫亘，已無疏濬之可能，奉令前因，所有本縣第一期中心工作經過詳情，理合具文呈請鈞府鑒核！

謹呈

湖北省政府主席楊

鍾祥縣縣長熊道琛 駐隄

秘書范

純



5

中華民國



月一日